

## 中山鑫辉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》第二十七条规定，采取做市转让方式的股票，做市商不足2家时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”）于相关情形发生当日收市后在股转系统网站公告相关情形，自上述情形发生次一转让日起，该股票暂停转让。暂停转让期间，挂牌公司应当每5个转让日在指定网站发布一次性提示性公告。由于中山鑫辉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2家，公司股票自2019年6月20日起暂停转让。2019年6月27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）；2019年7月4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；2019年7月11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6）；2019年7月18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7）。

截至目前公司股票尚未恢复2家以上做市商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，如果公司未在30个转让日内恢复为2家以上做市商，且公司未提出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申请，股票转让方式将强制变更为集合

竞价转让方式。

公司在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,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鑫辉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7月25日